

彰化縣立溪陽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

3、課程架構

3-3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畫

法律規定教育 議題課程名稱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時數)				
	進度 (週次)	主要 學習內容	融入 領域課程	彈性學習 校訂課程	融入 學校活動
家庭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 9-11	主題二、青春消 費王 (家政) 單元二、「衣」 起消費「趣」	2	0	0
	下學期 8-9	以愛之名 四、背影	2	0	0
性別平等 (4 小時/學期)	上學期 10-13	單元 2 青春事件簿 第 1 章 這一站，青春	4	0	0
	下學期 1-4	主題二、青春觀察家 (輔導) 單元一、性別跨 時代	4	0	0
家庭暴力防治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 13	第二篇人際好關係 第 2 章和諧的家人關係	1	0	2
	下學期 16	如何保護自己	0	1	0
性侵害犯罪 防治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 13	青少年常見的犯罪與預 防	0	0	2
	下學期 3 7	第一篇有愛無礙 第 2 章真愛要等待 第 3 章性病知多少	2	0	0
環境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 3-4	第 1 章生命的特性 1:2 細胞	2	0	0
	下學期 11 15	如何保護環境 第三篇永續愛地球 第 1 章環保問題	3	1	0

備註：1. 請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時數規劃上、下學期之節數，藍字為範例填寫時請刪除。

2. 各校可依據其同質性規劃複合式課程（如課程中同時包含家庭教育課程及家庭暴力

防治課程、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與性別平等教育課程)，若是以宣導或活動的方式進行，實施時數應不超過法定時數的一半(3 節)。